洛阳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开展下半年廉政谈话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:

为深入贯彻中央和省、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,全面落实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,不断强化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,从源 头上预防腐败现象发生,根据院党委安排部署,分批组织各单位 负责人开展履职廉政谈话。今年下半年谈话组织安排如下:

一、谈话对象及方式

谈话对象:党政办公室、组织部、宣传(统战)部、工会、 团委、科研外事处、质量控制办公室、人事处、安全保卫处、校 企合作办公室、新校区建设办公室、医学系、汽车工程系、经济 管理系、东方文化创产学院负责人。

谈话方式: 党委书记朱美荣同志、纪委书记王晓哲同志对各 单位负责人进行廉政谈话。

二、谈话时间

初步确定为10月下旬进行,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三、谈话程序

(一)各单位负责人汇报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、作风 建设、岗位风险防控、个人廉洁自律情况以及遵守党章党规党纪、 贯彻落实学院党委行政决策部署、干部廉洁自律等方面存在的不足和问题。

- (二) 院领导进行点评, 并提出相关要求。
- (三) 各单位负责人表态发言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- (一)请各单位负责同志按照通知要求抓紧做好谈话准备工作,谈话时提交汇报材料两份。
- (二)谈话结束后根据谈话情况,院纪委及时提出反馈意见, 指出需要引起重视和改进的问题。
- (三)各单位需针对反馈意见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并落实好相 关工作。

中共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 10 月 10 日